

北京康复医学会

关于推荐北京康复医学会二级分支机构 委员候选人的通知

各理事单位、医疗机构及相关单位：

本着“广泛团结北京地区康复医学工作者，以创建具有中国特色的康复医学事业为中心，普及康复医学知识，开展康复医学学术交流，促进学术繁荣与科技进步，促进专业人才的培训和提高，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服务”的学会宗旨。为了更好地开展学会工作，为会员及广大康复医学工作者提供更多的学术交流平台，经研究，拟开展“骨科康复专业委员会”“康复护理专业委员会”“心脏康复专业委员会”“康复机构管理专业委员会”换届工作。欢迎各单位根据各专委会的委员遴选条件推荐符合条件的委员、副主任委员、主任委员候选人。

被推荐的委员候选人请在学会网站（www.bjkfyxh.com）下载填写“北京康复医学会分支机构委员推荐表”和“北京康复



医学会分支机构委员统计表”，将电子版发送到以下各专委会筹备组的邮箱，推荐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9 月 6 日。

以下为本次换届委员候选人的共性条件及各专委会具体推荐条件：

一、委员候选人共性条件。

1、委员具备的条件：

（1）为北京康复医学会会员，新增委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60 周岁，连任委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；

（2）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会各项规章制度，学风正派，具有良好职业道德，无违法违纪和学术不端等不良记录；

（3）具有与所推荐专委会业务相关的专业技术职称、管理岗位任职经历或专业实践基础，具有一定的专业代表性；

（4）热心学会和本专业事业，能够积极参加专委会组织的学术交流、培训、调研、科普及社会服务等工作；

（5）身体健康，能坚持日常工作；

2、主任委员、副主任委员具备的条件：

（1）为北京康复医学会会员，年龄一般不超过 60 周岁；

（2）热爱祖国，学风正派，责任心强，有奉献精神；

（3）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的专业、管理资历，在相关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行业影响力；

（4）热心学会工作，有较强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能力，

工作作风民主，具有开展分支机构工作的条件；

(5) 同一人员兼任学会分支机构委员、主任委员或副主任委员的情况，应符合学会现行兼职管理规定；

二、骨科康复专业委员会：规模 50 人左右。

1、委员具备的专业条件：

(1) 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；

(2) 长期从事骨科康复相关临床、教学、科研或技术工作，专业方向包括骨科、康复医学、康复治疗、康复护理、运动医学、生物力学及康复工程等；

(3) 在创伤、关节、脊柱、运动损伤、足踝、手外科、老年骨科、疼痛管理、康复辅具等方向具有一定专业能力，并兼顾不同类型医疗机构及高校科研院所的代表性；

2、主任委员、副主任委员具备的专业条件：

(1) 副主任委员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主任委员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；

(2) 在骨科康复领域具有较高学术影响力和行业知名度，在临床、科研、人才培养或标准规范建设方面成绩突出；

(3) 具备较强的学术组织、资源整合和统筹协调能力，所在单位具有相应学科平台与工作支持条件；

3、联系人：钟珊 联系电话：13810379352 邮箱：
zs_5587@sina.com

三、康复护理专业委员会：规模 50 人左右。

1、委员具备的专业条件：

(1) 原则上具有中级以上护理专业技术职称；

(2) 长期从事康复护理、老年护理、重症护理、护理管理、护理教育等相关临床、教学、科研或管理工作，具有相应专业实践基础；

(3) 委员构成兼顾三级综合医院、区属医院、康复专科医院、社区卫生服务机构、养老及康养机构、护理院校等不同类型的单位和不同区域；

2、主任委员、副主任委员具备的专业条件：

(1) 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科室护理负责人或本单位康复护理学科带头人优先；

(2) 在康复护理领域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行业影响力，在标准规范、继续教育、科研、人才培养或基层技术帮扶等方面取得较突出成绩；

(3) 具备跨单位学术组织和统筹协调能力，所在单位具有稳定的康复护理学科平台与工作支持条件；

3、联系人：张娜 联系电话：13601385882 邮箱：
BKhulibu@163.com

四、心脏康复专业委员会：规模 45-50 人左右。

1、委员具备的专业条件：

(1) 原则上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；

(2) 主要从事心脏康复、康复医学、心血管内科、康复护

理、营养、心理、中医、运动康复、慢病管理、基层社区康复或康养等相关工作；

(3) 具备较强的临床实践、教学、科研或健康管理能力，具有一定的区域覆盖面和专业代表性；

2、主任委员、副主任委员具备的专业条件：

(1) 副主任委员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主任委员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；

(2) 在心脏康复领域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行业知名度，在临床、科研、标准规范、人才培养或服务体系建设方面有较突出贡献；

(3) 具备较强的学术组织、统筹领导和行业资源整合能力，所在单位具有相应学科平台与工作支持条件；

3、联系人：吴坚 联系电话：13811803946 邮箱：
melissawj@163.com

五、康复机构管理专业委员会：规模 50 人左右。

1、委员具备的专业条件：

(1) 长期从事康复机构管理、康复科室运营、医疗质控、医保管理、人力资源、康复信息化、成本与绩效管理、社区康复、民营康复或医养康养运营等相关工作；

(2) 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或担任机构中层以上管理岗位；

(3) 熟悉康复机构运营管理实务，具备案例总结、基层帮

扶、调研培训或活动组织能力，并兼顾公立、民营、社区、康养等不同机构类型和区域代表性；

2、主任委员、副主任委员具备的专业条件：

（1）副主任委员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主任委员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；

（2）为大中型康复医疗机构管理者或本领域具有较高影响力的专家，在行业标准、医疗质控、医保合规、数字化运营或管理创新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；

（3）具备大型行业会议、培训项目或专项工作的组织统筹能力，能够整合医疗机构、医保、信息化、康养等多方资源；

3、联系人：孙晓奇 联系电话：18611586799 邮箱：
purenvy@sina.com

